

《歐美研究》第三十五卷第四期（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），775-827

©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

美國聯邦主義與民意對美國廢止死刑 之影響

王玉葉

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

E-Mail: yywang@sinica.edu.tw

摘要

目前全世界有近三分之二國家不再執行死刑。全歐洲與除美國以外的美洲，及澳洲、紐西蘭、南非等英語系國家已完全廢止死刑。與西方文明系出同源，號稱自由民主世界領導者，並自詡為人權鬥士的美國卻仍保留死刑，且每年執行人數名列世界前茅，與中國、伊拉克、伊朗及剛果等第三世界國家並列。在死刑問題上，美國成為西方國家之異數甚值得探討。本文擬探索美國聯邦主義與民意對美國各州死刑政策之影響。首先追溯美國廢止死刑運動之發展，並分析目前十二州廢止死刑之因素。次檢視美國最高法院歷年審理死刑案件原則。最後檢視美國民意對死刑態度之轉變，並檢討民意調查之意涵與可信度。

關鍵詞：暫停死刑執行、殘酷與不尋常之刑罰、過度且非必要之刑罰、演進中之正當行為標準、加重或減輕刑罰情節

投稿日期：93.7.6；接受刊登日期：94.5.30；最後修訂日期：94.7.18

責任校對：鄞伊韋、林碧美、王貞怡